

证券代码：874459

证券简称：兴福新材  
投

主办券商：中信建

##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为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陈旭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39,071,8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9%。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6,522,898.7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9,069,413.60 元。

基于公司经营业绩及公司业务的发展情况等因素，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220,788,554 股，以应分配股数 220,788,55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6,494,626.48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9,071,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